华夏安益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1月1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夏安益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夏安益短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690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年12月15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华夏安益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夏安益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23年1月16日	
赎回起始日	2023年1月16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3年1月16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3年1月16日	
定期定额申购起始日	2023年1月16日	
各基金份额类别的简称	华夏安益短债债券A	华夏安益短债债券C
各基金份额类别的交易代码	016904	016905
该基金份额类别是否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	是	是

2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华夏安益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申购等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等业务时除外。

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有权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日常申购业务

3.1申购金额限制

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或华夏财富办理本基金A类、C类基金份额的申购业务时，各类基金份额每次最低申购金额均为1.00元（含申购费）。具体业务办理请遵循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或华夏财富的相关规定。

投资者通过其他代销机构办理本基金A类、C类基金份额的申购业务时，每次最低申购金额以各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具体业务办理请遵循各代销机构的相关规定。

基金管理人可在不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2申购费率

（1）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申购费由申购人承担，用于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结算等各项费用。投资者在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时需交纳前端申购费，费率按申购金额递减，具体如下：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前端申购费率
50万元以下	0.30%
50万元以上（含50万元）-200万元以下	0.20%
200万元以上（含200万元）-500万元以下	0.10%
500万元以上（含500万元）	每笔1,000.00元

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本基金销售对象范围内的养老金客户，其前端申购费率在以上规定申购费率基础上实行1折优惠，固定费率不设优惠。

养老金客户包括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企业年金、职业年金以及养老目标基金、个人税收递延型商业养老保险、养老理财、专属商业养老保险、商业养老金等第三支柱养老保险相关产品。如将来出现经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金类型，基金管理人可通过招募说明书更新或发布临时公告将其纳入养老金客户范围。非养老金客户指除养老金客户外的其他投资者。

（2）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收取销售服务费，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0.10%。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不利影响的情况下，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日常赎回业务

4.1赎回份额限制

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或华夏财富办理本基金A类、C类基金份额的赎回业务时，各类基金份额每次赎回申请均不得低于1.00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在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或华夏财富保留的A类或C类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00份的，在赎回时需一次全部赎回。具体业务办理请遵循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或华夏财富的相关规定。

投资者通过其他代销机构办理本基金A类、C类基金份额的赎回业务时，每次最低赎回份额、赎回时或赎回后在该代销机构（网点）保留的最低基金份额余额，以各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具体业务办理请遵循各代销机构的相关规定。

基金管理人可在不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2赎回费率

本基金A类、C类基金份额均收取赎回费，赎回费用由赎回人承担，在投资者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A类、C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期限	赎回费率
持有期限（7天	1.50%
持有期限≥7天	0

赎回费全部计入基金财产。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不利影响的情况下，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5日常转换业务

5.1基金转换费用

5.1.1基金转换费：无。

5.1.2转出基金费用：按转出基金赎回时应收的赎回费收取，如该部分基金采用后端收费模式购买，除收取赎回费外，还需收取赎回时应收的后端申购费。转换金额指扣除赎回费与后端申购费（若有）后的余额。

5.1.3转入基金费用：转入基金申购费用根据适用的转换情形收取，详细如下：

（1）从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转出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最低为0。

（2）从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转出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最低为0。

（3）从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用＝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转出基金申购费用，最低为0。

（7）从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后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前端收费基金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时，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4）从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不收取申购费用。

（5）从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转出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最低为0。

（6）从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用＝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转出基金申购费用，最低为0。

（7）从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后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前端收费基金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时，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8）从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不收取申购费用。

（9）从后端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后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转出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最低为0。

（10）从后端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后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如果转入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比转出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高，则收取的申购费用为转入基金适用的固定费用；反之，收取的申购费用为0。

（11）从后端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后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后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

费用收取方式：后端收费基金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时，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12）从后端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后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基金份额。

费用收取方式：不收取申购费用。

（13）从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销售服务费率×转出基金的持有时间（单位为年），最低为0。

（14）从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用=固定费用－转换金额×转出基金的销售服务费率×转出基金的持有时间（单位为年），最低为0。

（15）从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后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

费用收取方式：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时，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16）从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转出，转入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基金份额。

费用收取方式：不收取申购费用。

（17）对于货币基金的基金份额转出情况的补充说明

对于货币型基金，每当有基金新增份额时，均调整持有时间，计算方法如下：

调整后的持有时间=原持有时间×原份额/（原份额+新增份额）

5.14上述费用另有优惠的，从其规定。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和本基金合同规定范围内调整基金转换的有关业务规则。

5.2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目前投资者只可在同时销售转出基金及转入基金的机构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投资者办理本基金转换业务的单笔转入申请应遵循转入基金份额类别的相关限制，单笔转出申请应遵循本基金及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6定期定额申购业务

定期定额申购业务是指投资者通过指定销售机构提出固定日期和固定金额的扣款和申购申请，由指定销售机构在约定扣款日为投资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交易方式。

6.1申请方式

投资者应按照销售机构的规定办理开通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申请。

6.2扣款金额

投资者可与销售机构约定每次固定扣款金额，最低扣款金额应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

6.3扣款日期

投资者与销售机构约定的固定扣款日期应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

6.4扣款方式

销售机构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固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若遇非基金开放日则顺延至下一基金开放日。

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电子交易平台办理本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需以电子交易平台指定的、与交易账户绑定的银行卡作为扣款银行卡，目前包括中国建设银行储蓄卡、中国农业银行借记卡、中国银行借记卡、中国工商银行借记卡、招商银行储蓄卡、民生银行借记卡、浦发银行借记卡、华夏银行借记卡、广发银行借记卡、上海银行借记卡、平安银行借记卡、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借记卡、交通银行借记卡、兴业银行借记卡等。通过代销机构办理本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需指定一个销售机构认可的资金账户作为固定扣款账户。

如投资者指定扣款银行卡或扣款账户余额不足的，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

6.5申购费率

定期定额申购费率及计费方式应遵照本基金招募说明书或其更新中相关规定执行，如有费率优惠活动，请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6.6交易确认

实际扣款日即为基金定期定额申购申请日，并以该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投资者可自T+2工作日起查询本基金定期定额申购确认情况。

6.7变更与解约

如果投资者想变更扣款日期、扣款金额或终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等，具体办理程序应遵循本基金及销售机构的规定。

7基金销售机构

7.1直销机构

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北京分公司、上海分公司、深圳分公司、南京分公司、杭州分公司、广州分公司、成都分公司，设在北京、广州的投资理财中心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业务，可通过本公司电子交易平台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

（1）北京分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3号通泰大厦B座1层（100033）

电话：010-88087226

传真：010-88066028

（2）北京东中街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中街29号东环广场B座一层（100027）

电话：010-64185183

传真：010-64185180

（3）北京西三环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99号西海国际中心1号楼一层107-108A（100089）

电话：010-82523198

传真：010-82523196

（4）北京东四环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八里庄西里100号住邦2000商务中心1号楼一层（100025）

电话：010-85869755

传真：010-85869575

（5）北京望京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宏泰东街绿地中国锦103（100102）

电话：010- 64709882

传真：010- 64702330

（6）上海分公司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1902室（200120）

电话：021-58771599

传真：021-58771998

（7）深圳分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新社区福田区福中三路与鹏程一路交汇处西南广电金融中心40A（518000）

电话：0755-82033033

传真：0755-82031949

（8）南京分公司

地址：南京市鼓楼区汉中路2号金陵饭店亚太商务楼30层AD2区（210005）

电话：025-84733916

传真：025-84733928

（9）杭州分公司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杭大路1号黄龙世纪广场B区4层G05、G06室（310007）

电话：0571-89716606

传真：0571-89716611

（10）广州分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6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写字楼6305房（510623）

电话：020-38461058

传真：020-38067182

（11）广州天河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6号5306房（510623）

电话：020-38460001

传真：020-38067182

（12）成都分公司

地址：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177号中海国际中心B座1栋1单元14层1406-1407号（610000）

电话：028-65730073

传真：028-86725411

（13）电子交易

本公司电子交易包括网上交易、移动客户端交易等。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或移动客户端办理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情况及业务规则请登录本公司网站查询。本公司网址：www.ChinaAMC.com。

7.2代销机构

	销售机构名称	网址	客户服务电话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abchina.com	95599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ccb.com	95533
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bankcomm.com	95559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cmbchina.com	95555
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citicbank.com	95558
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cib.com.cn	95561
7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hxb.com.cn	95577
8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bank.pingan.com	95511-3
9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nbcb.cn	95574
10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bjrcb.com	96198
11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bankofdl.com	400-664-0099
12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drcbank.com	0769-961122
13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szrcb.com	956111
14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suzhoubank.com	96067
15	鼎信汇金（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www.9ifund.com	400-158-5050
16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http://8.jrj.com.cn/	400-166-1188
17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licaike.hexun.com	400-920-0022、021-20835588
18	财咨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www.jinjiwo.com	400-003-5811
19	江苏汇林保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huilinbd.com	025-66046166
20	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wacaijijin.com	021-50810673
21	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	www.tenganxinxi.com	95017
22	民商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	www.msftec.com	021-50206003
23	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baiyingfund.com	95055-4
24	博时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boserawealth.com	4006105568
25	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noah-fund.com	400-821-5399
26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www.zlfund.cn	4006-788-887
27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1234567.com.cn	400-181-8188
28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ehowbuy.com	400-700-9665
29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fund123.cn	95188-8
30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erichfund.com	400-820-2899
31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5ifund.com	400-877-3772
32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leadfund.com.cn/	95733
33	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www.harvestwm.cn	400-021-8850
34	北京创金启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5irich.com	010-66154828
35	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s://www.puyifund.com/	400-080-3388
36	宜信普泽（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yixinfund.com	400-609-9200
37	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snjijin.com	95177
38	浦领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zscffund.com	400-012-5899
39	通华财富（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tonghuafund.com	400-101-9301
40	北京中植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www.zzfund.com	400-8180-888
41	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www.hcfunds.com/	400-619-9059
42	海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fundhaiyin.com	400-808-1016
43	上海大智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s://www.wg.com.cn/	021-20292031
44	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xincai.com	010-62675369
45	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jianfortune.com	400-673-7010
46	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520fund.com.cn	400-799-1888
47	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66liantai.com	400-118-1188
48	上海汇付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hotjijin.com	021-34013999
49	泰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taixincf.com	4000048821
50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jiyufund.com.cn	400-820-5369
51	上海中正达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zhongzhengfund.com	400-6767-523
52	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hongdianfund.com	400-618-0707
53	上海攀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www.pytz.cn	021-68889082
54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yingmi.cn	020-89629066
55	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hgcrph.com	4000-555-671
56	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ifastps.com.cn	400-684-0500
57	中证金牛（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jnlc.com	4008-909-998
58	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fund.jd.com/	95118,400-098-8511
59	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www.yibaijin.com/	4000-899-100
60	中民财富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	www.cmiwm.com	400-876-5716
61	深圳市金斧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jfzinv.com	400-9302-888
62	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s://danjuanapp.com	400-159-9288
63	深圳市前海排排网基金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www.ppwfund.com	400-666-7388
64	万家财富基金销售（天津）有限公司	www.wanjiawealth.com	010-59013842
65	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www.amcfortune.com	400-817-5666
66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www.citicsf.com	400-990-8826
67	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www.fto1.com.cn	400-828-1288
68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sc108.com	95587,4008-888-108
69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uosen.com.cn	95536
7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s.ecitic.com	95548
71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hinastock.com.cn	4008-888-888或95551
72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tsec.com	95553,400-888-8001
73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95579.com	95579,400-888-8999
74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essence.com.cn/	95517
75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swsc.com.cn	95355
76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xcsc.com	95351
77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wlzq.cn	95322
78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yzq.com.cn	95578
79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ewww.com.cn	400-651-5988
8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tsc.com.cn	95597
81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i618.com.cn	95573
82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http://sd.citics.com	95548
83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dwzq.com.cn	95330
84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gws.com	95514,400-6666-888
85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ebscn.com	95525,400-888-8788
86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www.gzs.com.cn	95548
87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nesc.cn	95360
88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njzq.com.cn	95386
89	诚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ctgsc.com.cn	95399
90	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dtsbc.com.cn	400-712-1212
91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lsc.com.cn	95570
92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pingan.com	95511-8
93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dgzq.com.cn	95328
94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uodu.com	400-818-8118
95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longone.com.cn	95531,400-888-8588
96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nht.com.cn	956088
97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gszq.com	956080
98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x168.com.cn	95584
99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zts.com.cn	95538
100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firstcapital.com.cn	95358
101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www.avicsec.com	95335
102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hinalin.com	400-188-3888
103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tebon.com.cn	400-888-8128
104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westsecu.com	95582
105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hfzq.com.cn	95547
106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lzq.com	95368
107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cfsc.com.cn	95323,400-109-9918
108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zszq.com	95329
109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18.cn	95357
110	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ykzq.com	95564
111	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jzsec.com/	95305
112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jzq.com.cn	95310
113	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nhbstock.com	400-820-9898
114	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	www.gwgsc.com	400-0099-886
115	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ajzq.com	400-196-2502
116	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http://www.ydsc.com.cn	4000-188-688
117	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rsec.com.cn	95390
118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tfzq.com	400-800-5000
119	中天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iztzq.com	（024）95346
120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ttps://www.huajinsc.cn/	956011
121	华瑞保险销售有限公司	www.huaruisales.com	952303
122	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http://www.xyinsure.com:7100/kfit_xybx	400-080-8208
123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http://fund.sinosig.com/	95510
124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www.e-chinalife.com	95519

各代销机构可销售的基金份额类别、可办理的基金业务类型及其具体业务办理状况遵循其各自规定执行。后续代销机构增减或信息变更将在本公司官网公示，基金管理人不再另行公告。

7.3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具体网点、流程、规则、数额限制等请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各销售机构可办理的基金业务类型及业务办理状况以其各自规定为准。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查询本基金销售机构信息。

8基金份额净值公告的披露安排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9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查阅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及其更新。

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了解本基金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申购事宜，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下载基金业务表格和了解基金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基金目前仅向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含公募资产管理产品）销售。如未来本基金对销售对象的范围进行调整，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一月十二日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浙商惠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已于2023年1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和基金管理人网站（www.zsfund.com）发布了《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浙商惠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并于2023年1月11日发布了《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浙商惠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为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顺利召开，现发布《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浙商惠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浙商惠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浙商惠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经与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的具体安排如下：

1、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2、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自2023年1月10日起，至2023年2月9日17:00 止（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

3、会议通讯表决票的寄达地点：

基金管理人：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西路99号万向大厦10楼

联系人：张坤

联系电话：021-60350805

邮编：200120

请在信封表面注明：“浙商惠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热线400-067-9908（免长途话费）或021-60359000咨询相关信息。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终止浙商惠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见附件1）。

上述议案的内容说明请参见《关于终止浙商惠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说明》（见附件4）。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权益登记日

本次大会的权益登记日为2023年1月10日，即2023年1月10日交易时间结束后在本基金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均有权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投票表决。

四、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

1、本次会议表决票详见附件2。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从相关报纸上剪裁、复印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zsfund.com）下载并打印表决票。

2、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按照表决票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其中：

（1）个人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签字，并提供本人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

（2）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机构公章或经授权的业务公章（以下合称“公章”），并提供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如有）或由授权代表在表决票上签字（如无公章），并提供该授权代表的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或者护照或其他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所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者证明该授权代表有权代表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签署表决票的其他证明文件，以及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加盖公章（如有）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以及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3）个人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被代理的个人投资者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详见附件3）。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4）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被代理的机构投资者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详见附件3）。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加盖公章（如有）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以及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详见附件3）。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5）以上各项及本公告全文中的公章、批文、开户证明及登记证书等，以基金管理人的认可为准。

3、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需将填妥的表决票和所需的相关文件于会议召开前两日内（以本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通过专人送交或邮寄的方式送达至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西路99号万向大厦10楼），并请在信封表面注明：“浙商惠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五、计票

1、本次通讯会议的计票方式为：由基金管理人授权的两名监督员在基金托管人（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在表决截止日期后两个工作日内进行计票，并由公证机构对其计票过程予以公证。如基金托管人经通知但拒绝到场监督，不影响计票和表决结果。

2、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每份基金份额享有一票表决权。

3、表决票效力的认定如下：

（1）表决票填写完整清晰，所提供文件符合本公告规定，且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指定联系地址的，为有效表决票；有效表决票按表决意见计入相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2）如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未选、多选或无法辨认、表决意见模糊不清或相互矛盾，但其他各项符合本公告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计入有效表决票，并按“弃权”计入对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3）如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持有人身份或代理人经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的，或未能在截